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114學年度計畫說明會

辦理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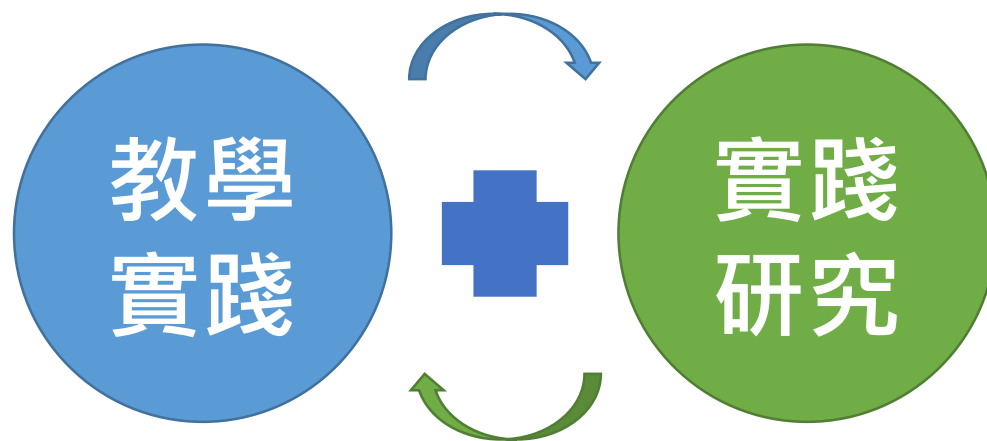
主持人：蕭俊卿 主任

會議時間：113年10月30日(三)

一、教學實踐研究定義

- 1.目的在於「提升教學品質，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學習成效」。
- 2.以「教育現場」提出問題。
- 3.透過「課程設計、教材教法、或引入教具、科技媒體運用」等方式
- 4.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檢證成效之歷程。

- 明確的問題意識
- 與時俱進、創新的問題解決方法
- 具體改變教學現場的策略



改變/反饋教學現場

具證據的評估

- 具有系統的觀察與分析
- 避免焦點模糊的綜合印象
- 避免籠統的感覺

從教學現場出發，藉由一連串系統性的操作、反思、批判與建構的行為後，重新反饋於教學現場

二、計畫申請條件

依作業要點規定，計畫主持人為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包括空中大學及軍警校院)現任之下列人員(含專任人員、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附設醫院或評鑑微醫學中心等級教學醫院之人員)：



專任人員(含專案)

1. 獲具教育部核發**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證書**之教師。
2. 獲具教育部核發**講師證書**，具有教學成果對外發表或曾獲校內外與教學成就相關獎項者。
3. 獲經學校聘任為**專業技術人員、專業及技術教師**。



醫院醫師

*專任人員，指符合教師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專科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遴聘辦法規定所聘任之人員。

*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指依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聘任之人員。

*申請人須有實際授課課程，以作為研究主軸(授課課程須為正式學制採計之畢業學分)

*授課對象為大專校院之僑生先修部、專科、大學部、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等。

三、計畫申請內容(學門/專案)

10個學門

1.通識(含體育)

2.教育

3.人文藝術及設計

4.商業及管理

5.社會(含法政)

6.工程

7.數理

8.醫護

9.生技農科

10.民生

*非通識(含體育)之課程請勿申請該學門



3個專案計畫

A.USR大學社會責任[專案]

教學強調在地實踐與跨域創新，以單一或跨域課程連結在地特色，帶領學生探索解決社會永續發展問題，或教學課程規劃如何帶領學生將所學與在地或社區需求結合。

B.技術實作[專案]

強調教學或課程與業界專家協同進行，其目標係促進學生將所學知識及技術轉化，透過職場或產業資源結合，強化學生未來就業力。此類別建議申請教師得邀請業師作為計畫共同主持人。

NEW C.情緒健康與福祉[專案]

基於學生應透過引導以發展自我認識、情緒管理、人際關係技巧等，保持生命的正向思考與生活熱情。計畫鼓勵教師提出有助提升學生情緒健康與福祉感受的課程設計。

補充：專案申請重點

[專案] **USR大學社會責任**

以輔助並強化社會實踐議題與**USR場域**的教學為核心

* 含一年期及多年期(二年)計畫。

- 計畫配合的**USR場域**，以及教學融入場域後如何解決實務問題。
- 具體說明所關注之**社會實踐議題**分類，以及計畫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關聯。
- **具體說明課程與實踐場域間的連結與合作機制**。
- 如何針對學生於實踐場域進行實作等任務進行**有效性的成效評量**。
- **計畫對應之SDGs**

[專案] **技術實作** (技術應用x實作成果)

以課程中融入**場域實作**、**產學合作**等元素之教學為宗旨，鼓勵教師關注此類課程所面臨的問題與挑戰。

- 描述所配合之課程**實作場域**(包含學生實作活動的地點、校內外場域實習場域或產業社區等)。
- **具體說明技術實作教學的教學模式**(包含如何減少學用落差)，以及學生修習課程，應具備的基礎或關鍵實作技能課程設計。
- 如何針對學生實作任務進行**有效性的成效評量**。
- 具體說明學生/教學產出的成果。

補充：113年新增專案申請重點

[專案] 情緒健康與福祉

- 課程設計宜關注**個人、人際與環境面向**，針對不同背景與發展階段之學習者狀態，根據學理及研究證據，選取適當教材教法以進行教學與應用。
- 情緒健康與福祉專案之課程可包含但不限於：**靈性、心靈、療癒、幸福感、福祉、情緒健康、情緒學習、自我覺察、正念、正向、韌性**等主題。
- 計畫主持人經驗：研究或開設**情緒健康與福祉相關議題經歷**與計畫之關聯。
- 研究動機部分：所開設之情緒健康與福祉感受課程可以如何協助解決**過去授課時所遭遇或觀察到的學生情緒困擾、或威脅學生福祉**之議題所涉及的問題面向。
- 研究目的部分：如何通過自我覺察、情緒管理、提升人際溝通技巧等課程內容的規劃設計，**瞭解影響學生心理健康之因子**。
- 研究設計與執行規劃部分：緊扣教學目標，具體陳述**研究對象、研究工具與分析方法**，以回應研究問題。

四、申請人應準備資料項目(以112年申請格式為例)

1.計畫申請聲明書(系統填寫)

2.計畫基本資料(系統填寫)

3.研究計畫簡要資訊(教學空間、研究目標、研究法、研究對象等)(系統填寫)

4.中英文摘要及關鍵字(系統填寫)

5.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內容(系統上傳pdf檔)

(計畫主持人部分20%(勿超過五頁，超過者不予審查)、計畫執行內容部分80%)

6.申請補助經費(多年期需分年編列)(系統填寫)

7.研究倫理聲明-初步判定(系統填寫)

8.共同主持人同意書(系統上傳、無則免填)

(新增項-共同主持人是否為業師)

9.近三年執行計畫(系統填寫)



10.授課計畫書(多年期需分年編列)(系統填寫)

- ✦ 請填寫111-113年度各類研究計畫執行情形(若曾取得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者，應明文列出。
- ✦ 不限於教育部計畫(含校內計畫、科技部、經濟部、衛服部等)
- ✦ 若有執行校內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或教育部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請明文列出。

補充：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內容(以113年申請格式為例)

一、計畫主持人部分(20%)

- 1.近五年課程教學經驗與成果(開設課程、學生學習表現、教材建構與發表、教學評鑑回饋等)
- 2.協同主持人工作任務(若無則免敘此項)



Tip：採用教學評量者，請質/量化均呈現(質化：學生評語)

二、計畫執行內容部分(80%)

(一)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動機



Tip：清楚的問題意識(學生的痛點與老師的痛點不同、觀點也會不同)，假設教學現場的問題是學生上課常打瞌睡，背後的問題是課程內容理論過多難以吸收，還是學生打工導致睡眠不足.....

1.研究計畫動機

2.計畫延續與深化補充說明-明略過去執行計畫延續或相異之處(若無則免敘此項)

(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研究主題與目的(以改善或提升教學品質或學生學習為核心)



Tip：計畫篇幅有限，各週次的進度規劃的細節可在授課計畫書中呈現(可合併教學策略、學習任務、評量機制等)

(三)文獻探討

(四)教學設計與規劃(包含教學目標與方法、課程設計與規劃、學生成績考核與學習成效評量工具)

(五)研究設計與執行規劃(包含研究問題意識、研究目標、研究對象與場域、研究方法與工具、研究實施程序)

(六)預期完成工作項目與成果

(七)參考文獻

(八)附件



Tip：評量“人”，評量學生與評量老師皆有可能

五、計畫審查方式

A.計畫書內容規劃/限制

計畫內容(含計畫主持人部分、計畫執行內容部分(動機與目的、研究主題、文獻探討、教學設計與研究方法、預期工作項目及成果、參考文獻等)，含附件至多25頁；多年期計畫至多40頁(專案-大學社會責任(USR))。

B.審查方式

針對10個學門及3個專案計畫分設正副召集人，由召集人邀集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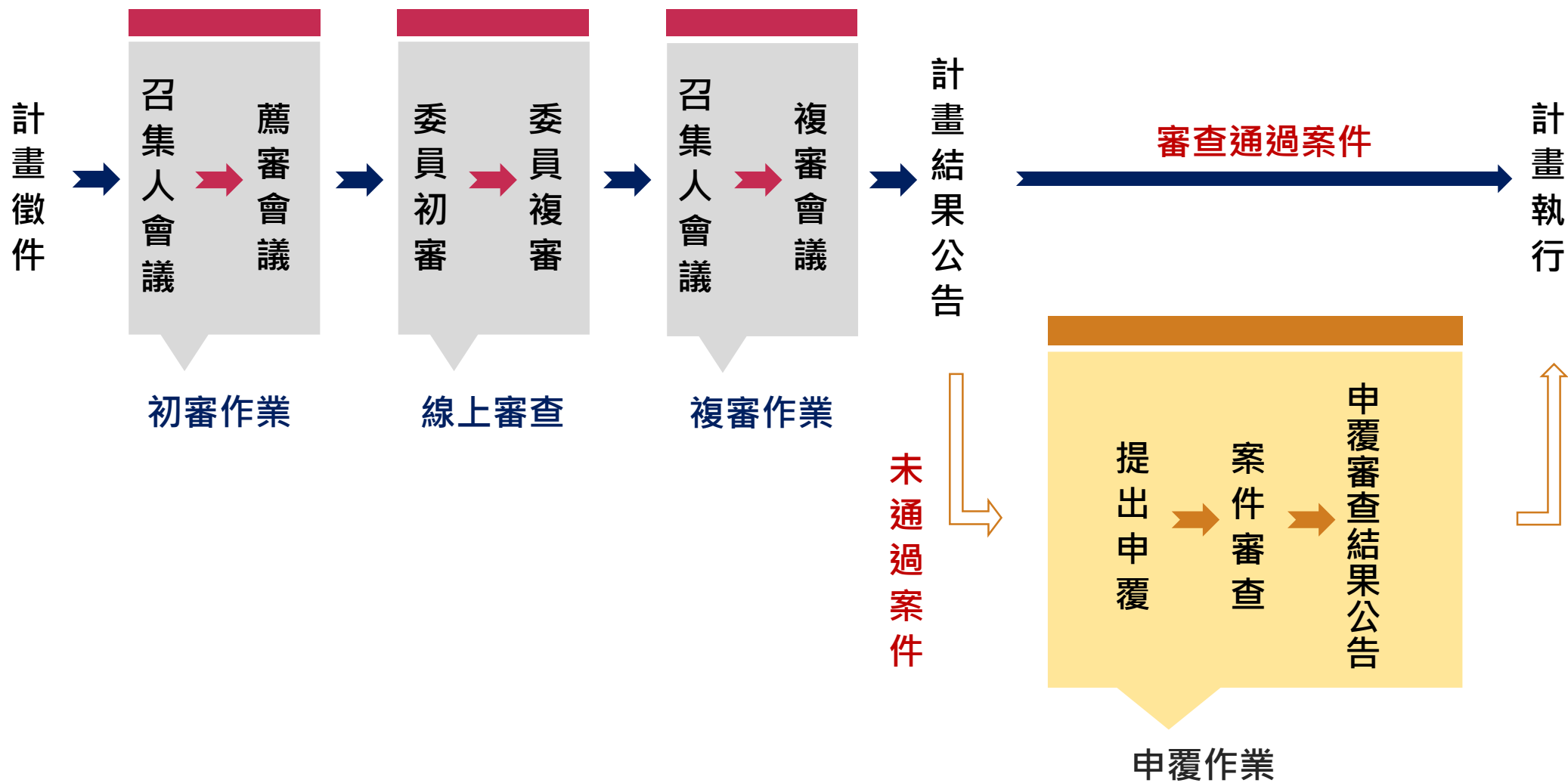
C.審查重點

計畫主持人部分-經驗能力(20%)、計畫執行內容部分-內容規劃完整性、可行性及學生效益等(80%)

D.申請件數

學門類別及專案計畫，每位申請人擇一申請，且件數以一件為限 (請慎選學門)

五、計畫審查方式(續)



六、計畫補助經費

A.補助經費

每案補助**經費最高50萬元**(採全額補助為原則，不重複補助)。

- (A) 人事費編列：人事費不得超過計畫總金額百分之六十，人事費項下含計畫主持人費**(12,000元為上限)**，兼任行政助理費(至多5,000元/月)，**如聘任博士生兼任教學或研究助理之薪資標準，加碼補助10,000元/月為上限(需於撰寫計畫時明文撰述，核結時檢具約用資料及博士生在學證明(在學博士生，無其他專職者)，加碼補助不列計入最高50萬元補助之限制，專款專用，共同主持人不得支領費用。**
- (B) 業務費編列：另針對業務費之編列則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項目辦理，**惟不得編列國外差旅費、獎金或禮卷)。**
- (C) 設備費編列：依計畫內容規劃需求進行編列。

*多年期計畫經費採分年核撥。

* 研究倫理審查經費可納入業務費項下編列。

七、計畫支持措施(雙主軸支持教師多元發展)

教育部端

主軸一： 支持教師投入教學實踐場域

- 持續推動教學實踐研究補助計畫，研議轉型為常態化補助。
- **遴選並表揚績優/亮點計畫。**
- 預計於每年8月辦理成果交流會活動。
- 規劃成果發表平台。
- 規劃教學實踐研究期刊(109年年底創刊號)。
- **區域基地**不定期辦理各項工作坊活動。
- **TPR聯盟系列活動**(北科、中科、高科、虎科)

大學端

主軸二： 大學支持教師進行教學實踐

- 指定校內專責提供諮詢
- 規劃主題工作坊或座談
- 補助達15件以上者，至少辦理1場經驗分享會、研討會或成果發表會，含學術/研究倫理研習課程。
- 建立教師長期投入教學研究機制，對獲計畫補助者比照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規畫教師升等、評鑑及獎勵等各面向誘因。
- 建置校務研究資料庫設立學生學習指標，以利教師實徵分析教學品質。

AWARD

教育部
108-111
教學實踐研究
績優計畫



顏宏旭 副教授
休閒遊憩系



李政道 副教授
自動化工程系



林中彥 副教授
飛機工程系



藍友輝 副教授
資訊管理系



陳政宏 教授
電機工程系



江育民 副教授
自動化工程系



陳國益 副教授
資訊工程系



【民生學門】

休閒遊憩系 顏宏旭副教授



【工程學門】

電機工程系 陳政宏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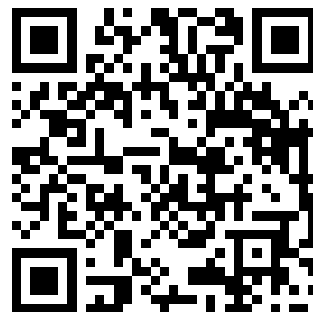


【工程學門】

資訊工程系 陳國益教授



【技術實作專案】
資訊管理系 藍友烽副教授



【技術實作專案】
自動化工程系 李政道副教授



【技術實作專案】
自動化工程系 江育民副教授



【技術實作專案】
飛機工程系 林中彥副教授

八、研究倫理判定原則

屬人體研究(應於計畫執行前取得相關文件)

1. 除學生外，涉及第三方資料(如患者檢查數據、實習現場等)
2. 研究計畫中涉及人體研究法第四條者，從事取得、調查、分析、運用人體檢體或個人之生物行為、生理(生理訊號、MRI、眼動儀、抽血等)、心理(焦慮、情緒、壓力等)。
3. 獲核定通過之計畫經審查應送合格之研究倫理審查單位審查，**應於計畫執行前檢附審查通過之核准文件。**

雖不涉及人體研究，仍建議送審者

1. 教學方法研究，以常規教學與新課程進行比較(準實驗設計)，**研究設計區分實驗組、對照組之研究計畫。**
2. 未來投稿之期刊是否要求可納入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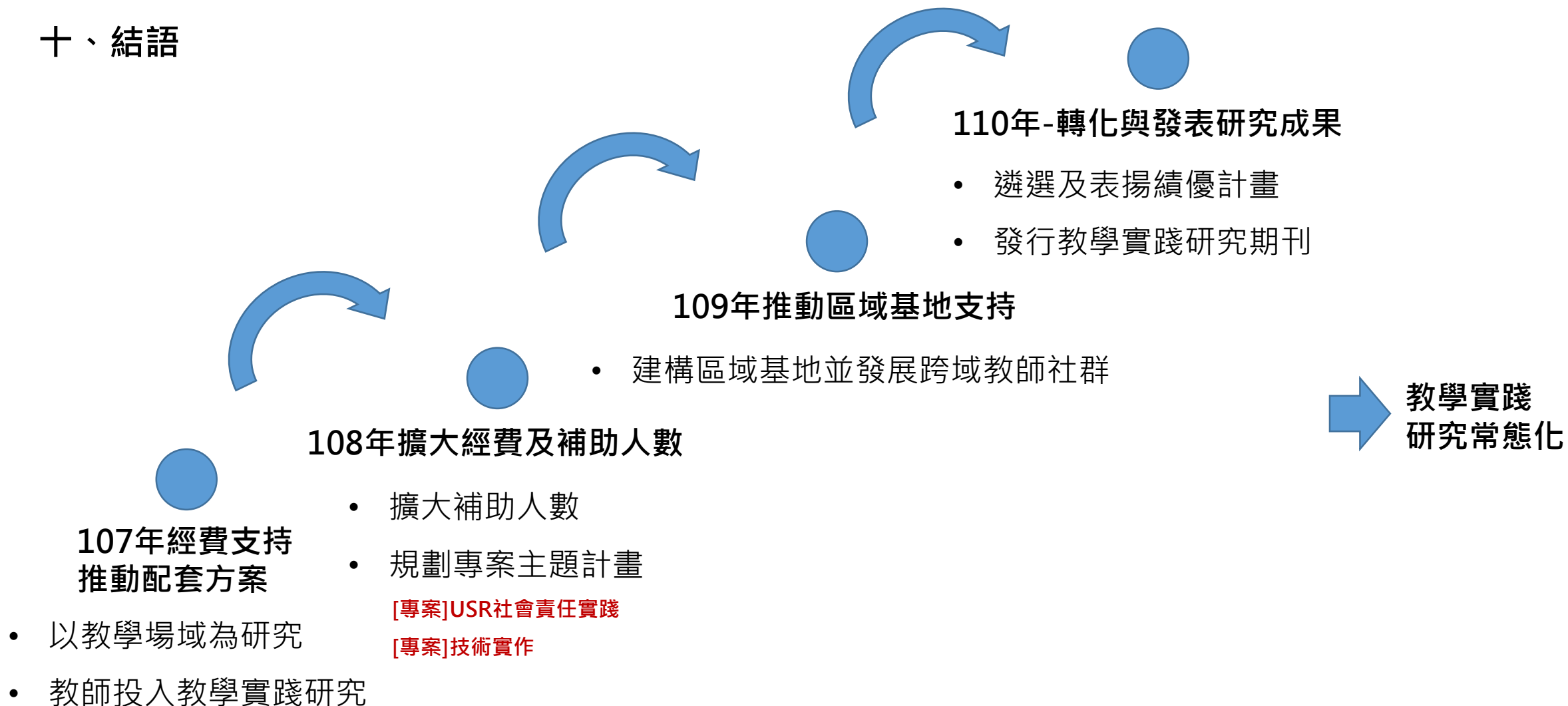
均無上述現象，仍應於計畫執行前檢附對研究參與者的招募方式及告知同意書等相關文件

九、學術倫理處理(計畫書/成果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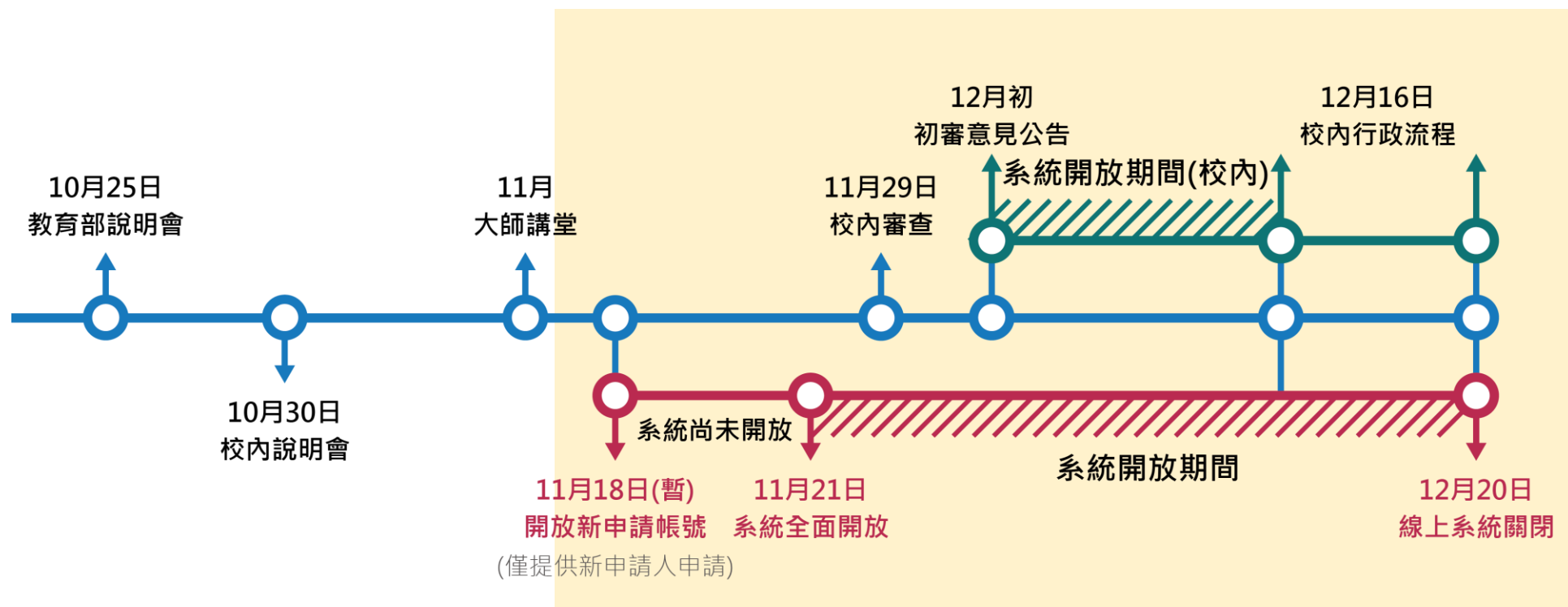
- 避免抄襲他人著作，避免不當複製，避免大量重組不同來源之文字資料，應加以理解之後重新撰寫，仍應正確引註出處，並列入參考文獻。
- 若因他人著作之概念重要而需逐字抄寫，應注意引註範圍，並加引號、正確引註出處，列入參考文獻，給予他人應有的credits
- 自我引註者，亦須正確引註。
- 研究成果須詳實呈現，避免造假(如虛構不存在之數據資料等)或變造。
- 研究資料應妥善保存(包含隱私管理等)。
- 成果報告須採去個資化形式撰述，以保障研究者及被研究者之隱私。

- 避免與其他申請計畫內容雷同。
- 避免與前期計畫雷同。
- 與共同主持人或教師社群人原計畫書內容相似。

十、結語



十一、重要期程(校內/教育部)



* 教育部預計於114年7月公告核定結果

* 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為計畫執行期程

* 申請學校應就每案計畫審核，對學校校務發展定位、學生學習成效、教師專長發展支持等預期成效綜合評估。

十二、計畫申請/管考系統(教師端)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for the MOE Teaching Practice Research Program. At the top left is the logo, a stylized 'V' shape composed of three parallel lines in orange, green, and blue. To the right of the logo is the text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and 'MOE Teaching Practice Research Program'. The main heading is '系統登入'. Below this, there is a red notification box with the text: '本計畫於2022.07.01起因應系統整併及版本升級，請點選此按鈕 設定新帳號密碼。' and '如您已完成設定，請輸入新的帳號密碼逕行登入。'. There are two input fields: '帳號' (Account) and '密碼' (Password). The password field has a visibility toggle icon. A link '忘記密碼?' is located below the password field. At the bottom center is a teal '登入' (Login) button.

- 申請人帳號申請、計畫申請(基本資料填寫及計畫上傳)
- 審查結果公告、執行意願填寫、計畫經費填報/修改、研究參與者同意書/倫審文件上傳、成果資料及成果報告填寫上傳
- 辦理計畫展延、計畫變更、計畫中止等申請內容作業。
- <https://tpr.moe.edu.tw/sotl/login>

十三、其他注意事項(Q&A)

1.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與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的差異？

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 - 偏向研究，重視知識探索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 回歸教學場域，探討教學與學習成效(重視真實場域的落實與實踐)。

2.審查委員的背景來源多不同，若使用特殊方法論（研究方法）請申請人於摘要中敘明，便於委員會依案件類型尋求合適的審查委員。

3.申請案內之課程須經校內核定，單元課程(ex.講座、微學分等)亦不予補助。

4.計畫送件後會與科技部等其他相關計畫進行勾稽，請申請人留意。

5.多年期申請計畫研究倫理審查申請如何進行？

請以完整計畫內容送審，切勿分年送審。

十三、其他注意事項(Q&A)-續

6.計畫書/成果報告學術倫理議題

- (1) 避免與高教深耕或其他計畫內容相同或雷同。
- (2) 避免與去年計畫相似度過高(缺乏創新性)。
- (3) 文獻未妥善引註(包含抄襲)。
- (4) 與共同主持人或同一教師社群人員計畫書內容相似(計畫專辦將進行跨學門/專案查核)。

7.如原課程無法開設，應如何處理?

如計畫變更影響計畫執行或影響計畫核心事項(授課對象異動、教學/研究方法改變等)，應送變更。另原課程確認無法開課，可檢視是否有類似課程可執行並申請變更，如無，則計畫案將不成立。

十三、其他注意事項(Q&A)-續

8.因教師專業與授課科目可能每年差異不大，採用同一門課持續申請是否可行？

是，可採用同一門課程進行申請，然應於計畫中明確撰述問題意識、研究主題與前期計畫差異，並於計畫書**針對計畫創新性或延續性價值進行說明**。

9.成果報告時間受限，難以於時限內呈現計畫全貌

建議簡報頁數以15頁為基礎，並視內容複雜程度增減。可包含以下四個面向：

- (1) 教學現場問題與解決策略
- (2) 課程設計與實際操作狀況
- (3) 評量成果的研究方法及成效說明
- (4) 省思及未來可能性

十四、Key point



十五、政策宣導

配合國家政策推動，鼓勵教師課程融入議題






附表、計畫推展與執行規模(113年經費配合增加，以提高教研人員待遇)

學年度	補助教師經費	補助學校行政管理 (以補助教師經費15%計算)	總經費	補助件數	績優計畫件數
107	2.6億	0.4億(15%)	3億	1,034件	-
108	3.5億	0.5億(15%)	4億	1,319件	105件
109	3.5億	0.5億	4億	1,349件	94件
110	3.5億	0.5億	4億	1,592件	138件
111	4.1億	0.6億	4.7億	1,605件	153件
112	4.1億	0.6億	4.7億	1,636件	114年1月公告
113	4.1億+1.6億	0.6億(暫)	6.3億	1,842件	-
114	4.1億	0.6億(暫)	-	-	-
	1.6億(暫)	加碼補助聘用博士生擔任教學助理或研究助理(最高每月10,000元)屬專款專用，提高計畫主持人經費(最高每月12,000元)。			

附件、教學實踐研究期刊

「教學實踐研究期刊」為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專案辦公室發行之學術期刊，徵稿範疇以大學院校教學現場衍生之相關議題為主，徵稿論文以實證性論文為主，包含量化、質性與混合研究論文投稿。每年發行四期(各期發表約5至6篇文章)，採隨到隨審制度，中英文稿件不拘。

徵稿類型

-  **一般論文(5000-10000字為限)**，以高等教育教學相關議題之原創性論文為主要徵求對象，著重改變教學現場的創新策略及具體實證的成效評估。
-  **教學實務紀要(2000-5000字為限)**，以創新性的教學實踐策略為主，著重開創意義及實務應用的價值，冀望作為未來大學教學實務的工具箱角色。
-  **議題性評論(3000-5000字為限)**，以針對高等教育之教學實踐之議題為主，著重時事議題之觀察、高等教育理念評析、教學改進等。

附件、教師職涯發展循環機制

推動教師多元升等，整合校內獎勵考核制度，引導教師多元發展，提供不同類型教師職涯發展路徑，以促進學用合一。

透過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的推動滿足申請多元升等標準。

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於111年8月17日修訂，明訂5大升等類型。

教學實踐研究得以**專門著作及技術報告**送審([審定辦法第16條](#))

學校端應配合修正校內章則，提供教師教學升等之管道([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第16條](#))。

簡報資料節錄來源如下：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網站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成果交流平台



校內聯繫窗口：教學發展中心 柯雅羚助理

聯絡分機：5123